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昆山市教育装备与勤工俭学管理中心的低空飞行器数字化装配中心建设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低空飞行器数字化装配中心，属于（二）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时代飞鹏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0人，营业收入为11317万元（24年），资产总额为95613万元，属于科技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服务所属行业为（二）工业，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

投标单位：（单位盖章）时代飞鹏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08月17日

13.1.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企业名称：航天时代飞鹏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232058300042274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二零二二年六月

13.2. 江苏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企业名称：航天时代飞鹏有限公司

**江苏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零二二年九月

## 13.3:2024 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公示

关于江苏省2024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第二批）和  
2021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

江苏省工信厅 gxt.jiangsu.gov.cn 日期: 2024-12-25 来源: 中小企业局

字体: 【大 中 小】 打印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认定（第二批）和2021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我厅按规定和程序完成相关认定审核工作，现将通过企业名单予以公示（见附件）。公示期为2024年12月25日至12月31日，欢迎社会各界参与监督。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实名反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并提供佐证材料和联系方式，以便核实查证。

联系电话：025-69652749（业务），025-69652843（纪检）。

附件：1. 2024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第二批）公示名单  
2. 2021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通过企业公示名单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年12月25日

246	航天时代飞鹏有限公司
247	家梅行泰回行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248	禾浦（苏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